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医政函〔2022〕1373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同意延长泉州宝璋肿瘤医院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有效期的批复

泉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转报延长泉州宝璋肿瘤医院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有效期的请示》（泉卫综〔2022〕185号）收悉。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福建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经研究，同意将我委核发的泉州宝璋肿瘤医院《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闽卫医字〔2019〕005号）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11月5日。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10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泉州宝璋肿瘤医院有限公司。